

证券代码：873119

证券简称：绿林幼教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海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制订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请监事会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制订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制订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监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前述授信事项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必再提请公司另行审批，授信业务品种、授信期限、授信额度及具体担保方式以届时各方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拟对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等方式）。

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其中：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并未对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的规定，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

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并未对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中“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执行解释 18 号并未对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绿林幼教：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